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瑞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0年11月9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richlandasm.com.cn]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18-361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自2020年11月9日起，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地址由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由由世纪广场1号楼5楼1、4室，搬迁至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由由世纪广场1号楼3楼。除以上变更内容外，公司联系电话、传真、客服热线、客服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50606800

传真：021-50606801

客服热线：400-9200-759

客服邮箱：services@xc-fund.cn

网址：https://www.xc-fund.com

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关注！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九日

关于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法定的会议召开条件。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转型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分级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召开旗下3只分级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投票表决起止时间	计票日
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母基金代码“160420”；A类份额场内简称：创业股A，代码：150303；B类份额场内简称：创业股B，代码：150304）	自2020年9月23日15:00起，至2020年10月30日17:00止	2020年11月2日
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母基金代码“160419”；A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股A，代码：150301；B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股B，代码：150302）	自2020年9月16日15:00起，至2020年10月30日17:00止	2020年11月3日
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母基金代码“160418”；A类份额场内简称：银行股A，代码：150299；B类份额场内简称：银行股B，代码：150300）	自2020年9月25日15:00起，至2020年10月30日17:00止	2020年11月5日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11月3日、2020 年11月4日、2020 年11月6日发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上述分级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法定的会议召开条件。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 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上述分级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 机制，将分级运作的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 净值折算为基础份额的场内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 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上述分级基金整改前，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上述分级基金整改将分级运作的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 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基础份额的场内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 买入或持有，转型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 资风险。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暂停申购等业务的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发布公告暂停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等业务。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决定继续暂停相关基金的申购等业务。本公司恢复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等业务时将按规定及时予以公告。

一、暂停申购（包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及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0179
2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	000180
3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1092
4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	001093
5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C类	005092
6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类（人民币份额）	162719
7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C类（人民币份额）	004243
8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类（美元份额）	006679
9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C类（美元份额）	006680

注：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内简称为“广发石油”。

二、其他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暂停申购等业务事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2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货币市场基金C类份额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及2020年9月15日发布的《关于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查询相关法律文件，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免长途话费）或020-83936999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0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0月份鸡苗和种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年10月份销售情况

1、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0月鸡苗销售数量4912.88万只，销售收入4843.27万元，同比变动分别为27.29%、-89.20%，环比变动分别为10.16%、-0.95%。

2、种猪销售情况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10月种猪销售数量925头，销售收入796.40万元，同比变动分别为79.26%、145.09%，环比变动分别为-25.88%、-29.55%。

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原因说明

1、2020年10月鸡苗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公司鸡苗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因种猪销售数量基数较小，2020年10月公司种猪的销售数量同比增加；因销售数量的同比增加和销售价格同比上涨，公司种猪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三、风险提示

1、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鸡苗和种猪的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2、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09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0月29日发布的《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法定的会议召开条件。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转型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2998　　证券简称：优彩资源　　公告编号：2020-021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0年11月2日召开优彩资源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近期累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约 24002.72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认购产品的基本情况

1、单位结构性存款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优彩资源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203254产品	保本浮动型	4890	2020.11.6	2021.2.5	3%或1%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2、七天通知存款自动转存

2020年11月5日，公司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立了“E周存”账户（账号：29130181000062562），并将闲置募集资金191127206.15元转入上述“E周存”账户，办理了七天通知存款自动转存业务。详情见下表：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19112.72	2020.11.5	1.755%	否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签约账户任一日日前资金满足留存额度且超出留存额度部分满足5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则超过部分自动划入“E周存”账户并开始起息，签约账户内留存额度为50万元。募集项目需支付款项，原募集资金专户不满足留存额度时，系统将自动将差额从“E周存”账户划转至原募集资金专户中对外支付，剩余金额将继续在“E周存”账户中；任一期七天通知存款到期后，“E周存” 账户中资金将划回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重新按照七天通知存款起存条件进行判断。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拟购买的是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 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 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公司财务中心负责 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 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项授权投资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 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 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现金管理，并将加强对相关产品标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未到期余 额为24002.72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在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9日

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停牌的公告

因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512850；交易代码：512850；场内扩位简称：北京50ETF，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0年11月9日发布《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将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交易风险警示，维护市场平稳，本基金于2020年11月9日当日停牌一天，下一交易日自动复牌。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0年11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本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108-10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8年3月7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398号文件准予募集注册，《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8年9月27日正式生效，并于2018年11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的相关事宜。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0年11月11日起，至2020年12月8日17:00止（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20年12月9日。

4、会议通讯表决票将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具体收件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9层

联系人：贾欣欣

联系电话：（010）59100273

邮政编码：10001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可通过专人送交、邮寄的方式送达至上述地址的收件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说明详见《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详见附件四）。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0年11月10日，即在2020年11月10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投票方式

1、本次会议仅接受纸质投票，表决票样本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und108.com）下载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专用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

（4）以上各项及本公告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自2020年11月11日起，至2020年12月8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规定的收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9层），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委托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委托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数额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仅可通过书面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向他人授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und108.com）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书面方式授权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书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①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授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二），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② 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授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二），并提供该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授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二），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该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书面授权文件的送达

书面授权文件应与表决票一同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规定的收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9层），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在授权截止时间前至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办理授权，填写授权委托书委托基金管理人代为投票，并提交相关文件。

2、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多次以有效书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书面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书面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书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书面授权均为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2）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表示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

3、对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开始时间及截止时间

基金管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开始至截止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至2020年12月8日17时止。将书面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寄送或专人送达给本公告规定的收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9层）的，授权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时间为准。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受托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可做出；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决议生效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八、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重新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本次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方可召开。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9层

联系人：贾欣欣

联系电话：（010）59100273

电子邮件：jiaxx@csc.com.cn

传真：010-59100298

网址：www.cfund108.com

2、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联系人：张燕

联系方式：0755-83199084

网址：www.cmbchina.com

3、公证机关：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东水井胡同5号北京INN大厦3层A516

联系人：崔军

联系电话：（010）85197622

4、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及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层

联系电话：021-31358695

联系人：陆奇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4009-108-108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

附件一：《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四：《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附件一：

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

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的具体方案和程序可参见附件四《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为实施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终止上市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终止《基金合同》及终止上市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清算程序及《基金合同》终止的具体时间和方式，并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要求和《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的相关内容申请基金份额终止上市、对本基金实施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9日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或本机构）持有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11月9日在规定媒介发布的《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_____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或本机构）同意受托人转授权，转授权仅限一次。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则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填写）：_____

委托人基金/证券账户号（填写）：_____

受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_____

受托人证件号码（填写）：_____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und108.com）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2、“基金/证券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购买本基金时使用的封闭式基金账户号或沪A股东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出现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以上授权将被视为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向受托人所做授权。

附件三：

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基金份额持有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等）：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等）：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表决框内注明表决意见。

2、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3、表决票的效力认定以大会公告为准。

4、基金账户号不填写不影响持有人身份认定的，不影响表决票效力。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出现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附件四：

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

1、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18年9月27日，并于2018年11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

2、《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须经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存在无法获得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方案要点

1、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的基金运作

在《关于中信建投中证北京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的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本基金仍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运作方式进行运作。

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的情形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具